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同意选举张冬女士、吉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郭晓红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1-070）。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两年内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24日